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截至授予日)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分配情况表

类别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万股)	占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权益总额的比例	占预留授予时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骨干以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 (11 人)	13.50	3.55%	0.06%
剩余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	8.90	2.34%	0.04%
合计	22.40	5.89%	0.09%

注：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0%。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20.00%。

2、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涉及的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以及外籍员工。

3、剩余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在本次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确定，经董事会提出、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激励对象相关信息，超过 12 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该部分预留权益失效。

4、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常州聚和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26 日